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6-069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于2016年10月25日上午11点在广州市体育东路108号创展中心19楼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王玉娟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控股子公司司米厨柜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司米厨柜有限公司继续向银行申请授信是为了解决生产经营以及现金流资金需求。公司继续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保证上述子公司实现正常的经营融资需求。另查明该子公司的另一股东SALM S. A. S（现更名为“SCHMIDT GROUPE”）亦按照其持有司米厨柜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向上述子公司提供等同于其持股比例的综合授信连带责任担保。本次两位股东向司米厨柜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平、对等，没有损害到公司的利益。本次对外担保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

内控制度。故我们同意本次议案。

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故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